



人民日报学术文库

汉英助动词 句法比较研究

向二三◎著

人民日报出版社

人民日报学术文库

汉英助动词 句法比较研究

向二三◎著



人民日报
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汉英助动词句法比较研究 / 向二兰著. —北京:

人民日报出版社, 2014. 11

ISBN 978-7-5115-2899-5

I. ①汉… II. ①向… III. ①助动词—句法—对比研究—汉语、英语 IV. ①H146.2②H314.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 268959 号

书 名: 汉英助动词句法比较研究

著 者: 向二兰

出 版 人: 董 伟

责任编辑: 刘 悦

封面设计: 中联学林

出版发行: 人民日报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金台西路 2 号

邮政编码: 100733

发行热线: (010) 65369527 65369846 65369509 65369510

邮购热线: (010) 65369530 65363527

编辑热线: (010) 65363105

网 址: [www. peopledailypress. com](http://www.peopledailypress.com)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彩虹伟业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10mm × 1000mm 1/16

字 数: 252 千字

印 张: 14

印 次: 2015 年 7 月第 1 版 2015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15-2899-5

定 价: 68.00 元

内容摘要

对比语言学的目的是通过对比寻找语言的共性和差异;寻找语言间的共性和差异能更深入地了解某种语言。汉语助动词的研究从其名称引进的那一天起就同英语语法产生了千丝万缕的关系。汉英助动词的比较研究能使我们从更高角度俯瞰汉语助动词的普遍性特征和个性特征。与其他范畴相比,句法范畴的研究对汉英助动词的研究尤为重要,因为汉语助动词词类的建立是在比照英语助动词的基础上形成的,而英语助动词之所以能被从整个动词领域中划分出来成为一个独立的下位小类,就是因为助动词有着独特的句法特征——“NICE”特征。正是在这样的背景下,本文以汉英比较的方式着重研究汉英助动词在句法领域的共性与差异,以期更透彻地阐释汉语助动词的本质特征。

通过比较,关于汉英助动词句法的共性与差异,本文得出的主要结论如下:

(一) 共性

1. 通过考察汉英助动词在各自词类系统中的语法地位发现:汉英助动词均为各自动词系统中动词的一个下位分类。

2. 汉语“有VP”句式中的“有”同英语的基本助动词一样:自身只有语法意义,没有词汇意义。

3. 在生成语法提升动词与控制动词的框架下,汉英助动词表现出惊人的一致:汉语和英语的认识情态动词和道义情态动词都属于提升动词;汉英语的动力情态动词都属于控制动词。

4. 通过考察汉英助动词与后续动词的完成体同现时的特征发现:两种语言的“助+动”结构中后续动词完成体都对助动词所表达的语义有分化限制作用。无论是英语还是汉语中,多义情态助动词与完成体共现时,完成体会首先挑选多义情态动词中的认识情态与其匹配。

5. 通过比较汉英助动词的句法位置发现:如果忽略一些特定句式、固定句

型中出现的助动词,英汉助动词均处于各类句子(单句、主句、从句、包孕句)的谓头位置。

6. 从汉英助动词与周围成分的融合方面看,汉英助动词在句中不约而同都表现出能与周围成分融合的特点。汉语助动词能与否定标记“不”发生黏合融合或完全融合,还能与疑问代词“怎么”发生融合。英语助动词能与否定词“not”发生缩略式融合也能与人称代词融合。

(二)差异

1. 在生成语法的框架下,汉英助动词属于不同的语类:英语助动词是功能语类,处在句子中心 IP 下;汉语助动词属于词汇语类,处在离句子中心最近的 VP 下。

2. 汉英“助+动”结构的性质大不相同。汉语“助+动”结构是动宾关系,英语“助+动”结构是不可分割的整体,在句中作合成谓语。

3. 通过考察汉英“助”与“动”之间的地带,发现:汉英“助”与“动”之间可容纳的成分内容大不相同。汉语“助”与“动”之间能容纳包括介词短语、时间名词、副词、“把”+名词、“被”+名词在内的多种形式的内容。英语“助”与“动”之间只能容纳单个的副词。

4. 关于助动词的重叠,英语助动词不能重叠,汉语助动词可以正正重叠或正反重叠表达疑问,并且,汉语的动词重叠表达疑问时,助动词具有优先权。

5. 关于助动词的移位,英语表达疑问范畴离不开助动词的移位,助动词的移位英语疑问范畴的表达中是强制性的。汉语助动词的移位则无疑问范畴。

6. 汉英助动词在连用方面更多的是表现出差异,助动词的连用在汉语中是比较普遍的现象,并且汉语助动词的连用遵循一定的连用序列规则,即 EDD 规则;汉语助动词的连用具有一定的能产性,连用只要符合规则并且语义上允许,一般都能成立。英语情态助动词的连用在标准英语中不能成立,只是在某些方言中才有出现。而且,即便方言中的情态助动词能连用也不具备能产性,而只具有单词汇性。

汉英助动词在语法特征、句法位置、句法操作、句法表现等各方面表现出共性的同时也表现出个性。汉英助动词在各个方面表现出的共性大于个性,汉英助动词表面看似纷繁复杂的个性,大都是由汉英语法系统自身的一些个性差异所决定,属于汉英助动词自身的差异特征相当有限。

目 录

CONTENTS

第一章 绪 论	1
1.1 汉语助动词的研究概述	1
1.1.1 汉语助动词的名称问题	1
1.1.2 汉语助动词的词性	6
1.2 英语助动词系统概述	10
1.3 本文的研究对象	16
1.3.1 汉语助动词的判定标准及本文的研究对象	16
1.3.2 英语助动词的判定标准及本文的研究对象	20
1.4 本文采用的研究方法及理论基础	24
1.4.1 对比语言学理论	24
1.4.2 原则与参数理论	26
1.5 本文的研究意义	32
1.6 本文的研究范围	36
第二章 汉英助动词在词类系统中的语法地位比较	38
2.1 汉英助动词语法地位比较	38
2.1.1 英语助动词在英语动词系统中的语法地位	38
2.1.2 汉语助动词在汉语动词系统中的语法地位	45
2.2 英语的基本助动词与汉语助动词“有”	48
2.2.1 英语的基本助动词	48
2.2.2 汉语体助动词“有”	52
2.3 生成语法对助动词的定位	59

- 2.3.1 句子中心与功能语类 59
- 2.3.2 提升助动词与控制助动词 63
- 2.4 小结 73

第三章 汉英“助+动”结构特征比较 75

- 3.1 汉英“助+动”结构性质比较 75
 - 3.1.1 前人对汉语“助+动”结构性质的研究综述 75
 - 3.1.2 汉语“助+动”结构是动宾结构 79
 - 3.1.3 英语“助+动”结构是合成谓语结构 80
 - 3.1.4 总结 81
- 3.2 汉英助动词与动词的完成体同现 83
 - 3.2.1 英语的“体”概念与汉语的“体”概念 83
 - 3.2.2 汉英助动词的认识情态与动词完成体同现 85
 - 3.2.3 汉英助动词的根情态与动词完成体的同现 90
 - 3.2.4 英语情态助动词与完成体同现表虚拟 92
- 3.3 汉英“助”与“动”之间的成分内容比较 94
 - 3.3.1 汉语“助+动”结构与汉语一般动宾结构的区别 94
 - 3.3.2 汉语“助+动”结构与英语“助+动”结构的差异 99
- 3.4 小结 101

第四章 汉英助动词的句法位置比较 102

- 4.1 谓头语法位置 102
- 4.2 汉英助动词句法分布比较 105
 - 4.2.1 汉英助动词居于句中 105
 - 4.2.2 汉英助动词居于句首 108
 - 4.2.3 汉英助动词居于句尾 112
 - 4.2.4 汉英助动词居于句外 117
- 4.3 助动词所处的语法位置的特征 118
 - 4.3.1 谓头语法位置与全句语法功能 118

4.3.2 非谓头语法位置上的汉语助动词	120
4.3 小结	123
第五章 汉英助动词相关的句法操作比较	124
5.1 助动词的重叠	124
5.1.1 汉语动词的重叠	124
5.1.2 汉语助动词的重叠与疑问全句功能	131
5.2 助动词的移位	140
5.2.1 英语助动词的移位与疑问范畴	140
5.2.2 汉语助动词重叠形式移位与焦点范畴	144
5.3 助动词位置的添加	151
5.3.1 汉英助动词位置添加否定标记	151
5.3.2 汉语助动词位置添加复句关联标记	158
5.4 小结	164
第六章 汉英助动词的句法表现比较	167
6.1 助动词的连用	167
6.1.1 汉语助动词的连用	168
6.1.2 英语助动词的连用	175
6.2 助动词的融合	182
6.2.1 汉语助动词与否定词的粘合式融合	183
6.2.2 汉语助动词与否定词的合音融合	190
6.2.3 汉语助动词与疑问代词“怎么”融合	192
6.2.4 英语助动词与否定标记的融合	195
6.2.5 英语助动词与人称代词主语的融合	198
6.3 小结	200
参考文献	202

第一章

绪 论

1.1 汉语助动词的研究概述

“助动词”是汉语词类系统中的一个重要类别,自《马氏文通》中记载“助动字”以来至今的 100 余年间,助动词的研究有了长足的发展,但是,正如同吕叔湘先生所说的“助动词是个有问题的类”,有关助动词的很多问题,大至助动词的划界标准,小至助动词的名称问题,至今语法界还没有达成一致。本节我们将首先在汉语助动词的研究概述中讨论汉语助动词的两个基本问题:名称问题和词性问题。

1.1.1 汉语助动词的名称问题

助动词大概是拥有较多名称的汉语语法范畴之一了。名称的不同,“似乎是名词术语之争,无关宏旨,其实不然,它关系到如何准确地描写语言现实的问题”(江天 1983)。名称的不同反映了学者们对对象的观察角度不同,从不同的名称中我们也可以窥见不同视角下助动词的多个方面的特征。

助动词

自从《马氏文通》模仿西语的语法系统建立了汉语的语法系统,汉语的语法研究就不可避免地受到了西语语法理论的影响,这其中也包括汉语“助动词”类的建立。可以说,助动词的研究从其名称引进的那一天起就同西洋文法

产生了千丝万缕的关系。

马建忠在《文通》卷之四“同动助动四之四”里说:“有不记行而惟言将动之势者,如‘可、足、能、得’等字,则谓之‘助动’,以其常助动字为功也。”又说:“‘可、足、能、得’等字,助动字也。不直言动字之行,而惟言将动之势,故其后必有动字以续之者,即所以言其所助之行也。”《马氏文通》中用“字”表“词”,书中自然用“助动字”来称呼这一类词。

第一个使用“助动词”这个名称的是章士钊《中等国文典》,其定义为:“助动词者,所以助动词也”(转引自熊文 1992)。再以后黎锦熙在《新著国语法》第八章“动词细目”里也就用上了“助动词”这个术语,说它是“帮助动词,占其一部”的。丁声树先生著的《现代汉语语法讲话》、张志公先生著的《汉语语法常识》、胡裕树先生主编的《现代汉语》、黄伯荣、廖序东先生主编的《现代汉语》以及朱德熙先生的《语法讲义》都将这类词称为“助动词”。在这之后许多学者,如:李人鉴(1983),王晓钧(1983),陶炼(1995),周小兵(1996),孙德金(1996),熊文(1992,1996,1999),郑天刚(2001)都以“助动词”的名称来称呼这一类词。

事实上,虽然以上众多学者均以“助动词”之名称呼这一类词,助动词的实质在同一称呼下已发生过实质性的改变。汉语语法研究的早期,是把助动词看成是“辅助动词的词”。《马氏文通》所说的“…谓之‘助动’,以其常助动字为功也。”意思就是说助动词的功能就是用来帮助动词表达意义的词。《新著国语法》也有基本相同的见解。黎认为凡是帮助动词表达某种意义,并且与动词共同构成谓语的,都是助动词,他把助动词分为前附和后附两类,所以他的助动词除了一般学者所指的助动词之外,还包括出现在动词前边的“被”“来”等,也包括出现在动词后边的“得,了,着,来”等。王力(1985)的助动词指的则是“把,被”之类的词。

除了上述几位之外,其他学者所说的助动词均是指“辅助性动词”。在这一概念转换过程中,吕叔湘先生起了决定性的作用,吕叔湘在《汉语语法分析问题》(1979)中指出:“助动词这个名称是从英语语法引进来的,原文的意思是‘辅助性动词’,很多人认为是‘辅助动词的词’,那是误会。”

“辅助性动词”属于动词的范畴,应该具有动词的全部或部分的语法特点,其范围窄,数量少。“辅助动词的词”除了助动词以外,副词、形容词、某些名词、数词也可以辅助动词表情达意,但它们均无动词的语法特点。我们只能说“着,了,过”是辅助动词的词,而不能说是辅助性的动词。

助动词(Auxiliary Verb)在印欧语多数语言里是名实相符的。以英语为例,典型的助动词只有三个“do、have、be”。这些词在作助动词时没有词汇意义,不能单独做谓语动词,只是帮助构成各种时态、语态及否定、疑问结构等。例如:

(1) *Mother is written by Gorky.* 《母亲》是高尔基写的。

(2) *Do you see my point?* 你明白我的意思吗?

(1)中的“is”在句中没有词汇意义,仅用来帮助动词“write”构成被动语态,(2)中的“do”也仅有句法作用,用来帮助构成疑问句。

英语里的“助动词”在形式、意义上都与一般动词有一定的差别,确实是一种辅助性的动词。若以“没有词汇意义,只有句法功能,不能单独做谓语动词”这几条判断标准来审视现代汉语普通话的话,我们可以说汉语普通话里没有这种真正意义上的典型助动词。在少数方言里也许能觅得一些踪迹。例如:粤语里的“有”。

(3) 你有吃饭吗?

“有”在这里既不表示领属也不表示存在,它没有实际的词汇意义,只用来协助表达体概念。方言中“有”作助动词的用法近年间也进入汉语普通话中,但这一现象目前在汉语语法界尚未达成一致看法,还处于讨论阶段中。

汉语普通话中有无真正意义上的典型助动词尚无定论(我们的看法详见2.2.2),但诸多学者都赞同借用“助动词”一词来称呼“能,愿,肯”一类词也是有一定依据的。因为在英语里,助动词除了典型助动词(也叫“基本助动词”),还有一类叫情态助动词,如“can”、“may”、“will”、“would”等,这类词在句中除了具备助动词的句法功能,同时其自身也具备一定的词汇意义。汉语“能,愿,肯”一类词具有自身的词汇意义,并且其句法表现也确实有一些异于一般实义动词之处。借用“助动词”的名称来称呼这类词,在我们看来也确实是事出

有因。

能愿动词

这类词还有一个较有影响的名称——能愿动词。最早使用这一名称的应该是五十年代的《暂拟汉语教学语法系统》。可能由于王力先生在《中国现代语法》和《中国语法理论》里都讲到“能愿式”，因而《暂拟汉语教学语法系统》用上了“能愿动词”这样一个术语。也有人认为这一名称是参照英语“情态动词”(modal verbs)形成的。

什么是能愿动词，语法学界对此没有一致的界说。吕叔湘指出：“助动词里边有一部分是表示可能与必要，一部分是表示愿望之类的意思，所以又叫‘能愿动词’”。黄伯荣、廖序东主编的《现代汉语》对能愿动词所做的形式和意义的界说：助动词(能愿动词)是能用在一般动词、形容词前边，表示意愿或可能、必要的动词，在句子里作状语。邢福义、汪国胜主编的《现代汉语》里的能愿动词是“表示行为或状况的可能性、必要性和意愿性。能愿动词是一类特殊的动词”。张静主编的《新编现代汉语》也把这类词称能愿动词，看作是动词的一个小类。

该名称至今也还在使用，在语文学界有较大影响。

能词

四十年代高名凯认为马氏、黎氏使用“助动词”这个名称不妥。他认为“这些语法成分有类于西欧语的所谓助动词(helping verb, auxiliary verb)。但细细的研究起来，却是两回事(高名凯 1957:233)”。他在《汉语语法论》(高名凯 1957:233-247)中将“可能，能，可以，应当”一类词称为“能词”。“所谓‘能’就是说明历程或动作是属于可能或是属于应然，或是属于允许的等等”。虽然高说“不赞同马建忠、黎锦熙和杨树达的办法，把它们叫作助动词”，但他同时指出“这些语法成分是虚词，所以只就它们的语法作用而称之为能词”。强调这类词的语法作用跟马氏、黎氏所说的“辅助动词的功能”其实在认识上还是属同一个路子的。不过高名凯提出的这一名称并没有得到响应，至今为止还没有其他的学者继承性使用过这个名称。

衡词

陈望道的《文法简论》认为“因为只有真正表示动作行为的词,才具有时、体、态、能量等范畴”,而助动词不表示某种具体的动作、行为,它应自成一类”。为此,他说:“衡词之名是我们拟定的,用以称一般所谓助动词(有的称能愿动词);一般所谓助动词都是衡量或平移实力的趋势的,所以成为‘衡词’,‘衡’为评衡的意思”。

陈光磊也持与陈望道相同的看法,他在《关于衡词的考察》一书曾提到,从陈述功能上看,这一类词在句中作谓语时,不同于动词作谓语表叙述,也不同于形容词作谓语表描记。这类词是表示事理的趋势,带有评议的性质,是衡量、衡定事理的。他认为在词类体系中,衡词是同形容词和动词同级相并列的一个词类。

“衡词”这一术语的使用是为了突出这类词在现代汉语词类体系中不同于任何一种既定词类的特殊地位。不过,没有更多别的学者沿用这一术语。

情态动词

也有一些学者用“情态动词”或者“情态助动词”来指“能、应该、可以”这一类词。这个名称显然借自英语语法的“modal verbs”或“modal auxiliaries”。如:Tsang(1981)、Tiee(1986)(转引自彭利贞2007)、许和平(1991)、王伟(2000)、王晓凌(2003)、宋永圭(2007)、崔靖靖(2006)、彭利贞(2007)、吴辉(2007)等。这些学者完全借用“modal verb”一词的汉译的主要原因有三:一是,有些学者是想从情态范畴的角度来研究这类词,如Tsang(1981)、Tiee(1986)、彭利贞(2007)等;二是,从语义上讲,汉语这类词的确同英语的情态动词有相当的可比性;三是,采用这个名称的学者往往有着英语语言研究的背景,在对英语助动词的理论相当熟悉的背景下再来考察汉语相类似的一类词,他们很自然地就借用了来自英语的这个称呼。

助动词的这些不同名称、称呼实际上反映了学者们从不同的角度研究这类词。叫助动词是从这些词的功能而言,叫能愿动词、情态动词是从这类词的意义而言。叫能词、衡词则是试图突出汉语这类词有别于英语助动词。

英语助动词的名称,顾名思义,首先是根据这类词独特的句法功能而划

分出来的一类词。汉语助动词的划分标准虽然与英语助动词并不完全相同,但是这类词,在后面的章节,我们将会看到,在有他们参与的句中,他们确也能在否定范畴、疑问范畴等范畴的建立中起着无可替代的重要作用;而且英汉助动词无论是在句法位置还是在句法表现方面都有相当的可比性,我们不妨借用助动词这个称呼来称呼汉语这类词。

1.1.2 汉语助动词的词性

关于助动词的争议的另一大焦点问题就是助动词的词性归属问题。由于助动词的某些语法特征与动词相似,也有些语法特征与副词相似,因此关于助动词的词性的归属的争论焦点就在于它是动词还是副词。

吕叔湘先生在《中国文法要略》里把“能、得、会、可、必、足”归入“限制词”(副词)里的“判断限制”类。吕先生的“限制词”就是副词。陈承泽的《国文法草创》称之为“限制副字”。王力先生在他的《中国语法理论》中,把“能、可、必、该、要、欲、肯、敢”看作“能愿末品”。他的“能愿末品”也是副词性的词语。

把助动词归入副词的主要依据是两者具有相同的句法分布。副词通常位于动词或形容词之前修饰动词或形容词;而助动词也都是处于形容词或动词之前。例如:

(4)他也许来了。

(5)他应该来了。

虽然句法分布的确是用来判断词的归属的一项重要指标,但是句法分布并非用来判断词性归属的唯一指标。并非所有具有相同句法位置的词都是同一词性。从后面的论证中我们可以看到:尽管助动词和副词有相同的句法分布,但也存在许多不同的语法特征。

把助动词归入副词的另一项依据是一般动词可以重叠,如看看、洗洗等,副词不能重叠,助动词也不能重叠,所以助动词可以划属副词一类。但是,实际上,也并非所有的动词都可以重叠,比如“以为”、“认为”、“是”等动词就不能重叠。

大部分学者认为助动词应属动词。《马氏文通》、黎锦熙(1955,1992:95)、

洪心衡(1957)、赵元任(1979)、朱德熙(1982)、刘坚(1960)、丁树声(1979)、《暂拟汉语语法系统》、熊文(1992)、孙德金(1996)这些学者虽然在将助动词看作是什么样的动词这方面有所分歧,但大的前提是他们都认为助动词首先是动词。

我们也认为应该将助动词划归动词。要将助动词划归动词首先是要证明助动词与一般动词有足够的共同点。

首先,动词最大的特点是能带宾语,或者说能带宾语的一定是动词。我们认为助动词也能带宾语,只不过它后面要接谓词性宾语,而不能接体词性宾语。

其二,动词能受副词修饰。助动词前也能带副词做修饰语,如:

(6)他好像/早就/偶尔/起码/再度能够(可以、愿意、要、应该、肯、敢、会)下床走路了。

这里我们看到,评注性副词、时间副词、频率副词、范围副词、重复副词都能放在助动词前修饰助动词。

其三,动词能够被否定。助动词也能够被否定,如:不能,不可以,不应该,不愿意,不要……而一般的副词是不能被否定词否定的,如:不也许、不好像、不早就、不偶尔……

其四,一般动词都可以形成“X不X”的正反问,助动词也具备这一特征。

(7)他能不能/可不可以/愿不愿意/会不会/应不应该/肯不肯/敢不敢去上学。

助动词“要”比较特殊些。^{*}天要不要下雨?这张照片要不要清晰些?

但是,一般的副词是不具备这样的语法特征的(不能否认,有少量副词也具备这项语法特征,但应该承认这并非副词的普遍特征)。

从以上论证中,我们看到助动词与一般动词至少有着四个方面相似的语法特征。而且这几项语法特征是考察动词的几项最主要依据。

不过,不能否认,助动词应该是一类比较特殊的动词,因为一般动词还具有的至少两项语法特征,助动词就不具备。其一,大多数动词可以重叠,助动词不能重叠。当然,正如我们上面已经提到,并非所有的动词都可以重叠,那

么助动词作为比较特殊的一类动词不能重叠也是可能的。其二,一般动词具备时体特征,能跟体标记“着”、“了”、“过”连用,助动词不能与这些体标记连用。

当我们将助动词划归动词时也注意到助动词是一类比较特殊的动词,而且助动词在某些语法特征上与副词有相似之处。有些学者认为助动词与动词及副词处于一种比较特殊的关系。他们认为助动词处于动词和副词的中间状态,他们认为“动词—助动词—副词”构成一个连续统一体,助动词就处于动词和副词之间的过渡地带,因此表现出兼具两种词性的特征。傅雨贤、周小兵(1991)就认为“助动词既有谓宾动词的某些特点,又有副词的某些特点,可以说,它处于谓宾动词和副词的中间环节”,“它的某些成员跟谓宾动词更靠近一些,而另一些成员跟副词更靠近一些”。持同样看法的还有黄锦章(1989),他不仅认为助动词处于动词和副词的中间状态,同时还论证了“助动词+动词”是一种居于动宾结构与状心结构之间的一种结构类型。

假如我们承认这个连续统一体的存在,那么关于助动词的归类倒的确是个棘手的问题,因为根据连续统一体,助动词处于动词和副词之间,显然它既不属于动词也不属于副词。那么只能将助动词单独另划一类。助动词是否具有足够多的自身特点能单列一类,这是值得深思的。至少根据上面的论证我们能看到,尽管助动词很特殊,既具有动词的某些语法特征,也具有某些副词的语法特征,但是助动词自身还并不具备任何一条有别于动词也有别于副词的区别性特征,可以说助动词本身并不具备单列一类的区别于其他词类的特征,因此我们认为不宜将助动词单列一类。

而且,这个连续统一体是否真的存在,这还是一个疑问。助动词是否真的在向副词发展,或者是否有副词的确是由助动词发展而来的,这一切都还需要寻找证据,至少目前还没有证据表明助动词的确是有着朝副词发展的倾向。

因为助动词的语法特征兼具动词和副词的某些特点,因此还有一种看法是取消助动词,将助动词一拆为二,一部分归入动词,另一部分归入副词。例如:郑贵友(1989)认为,这类词的实际情况是“一部分不属于动词的(‘必须’类)大多只能修饰动词;另一部分属于动词的(‘愿意’类)则在句中充当谓语

动词,形式上与一般动词一致,因此,汉语‘助动词’实际上是应该分属两类的”,即副词与动词两类。又说“汉语的‘能愿动词’在形式上,一部分与副词一致,另一部分与谓宾动词一致,应该分别处理。老一辈的张静(1986:232)也是这么认为的。

我们认为取消助动词之说,也是不可取的。助动词作为动词有其特殊之处,取消助动词之说就无法突显助动词与一般动词之间的区别。助动词虽然具有某些副词的语法特征,但是它更多的具有一些副词所没有的特征,取消助动词则混同了助动词与副词的界限。

综上所述,我们认为既不能取消助动词之说,也不能将助动词另立一个新的词类。我们认为助动词属于动词词类。这个论断除了有我们上面谈到的助动词与一般动词享有四大相同语法特征为证据外,还有另一项重大证据来自语法化研究。语法化的研究表明助动词是从一般的动词发展而来的,比如傅书灵、祝建军(2004)指出:现代汉语表示有能力做某事或善于做某事的助动词“会”是由表“理解”义的动词“会”演变来的。关于助动词的语法化个案研究不一而足。此外,很多助动词都兼有实义动词的用法,这至少在某种程度上暗示着助动词和动词之间有着某种内在联系。例如:

(8)a. 他会英文。(实义动词,表示熟悉、通晓)

b. 他会说英文。(助动词,表示擅长)

c. 他会来参加会议的。(助动词,表示有可能实现)

(9)a. 我向姐姐要了些笔记本。(实义动词,索要)

b. 我们要致力于建设文明社会、和谐社会。(助动词,应该)

(10)a. 我劝说了半天,他才肯了。(实义动词,同意)

b. 我请他来,他怎么也不肯来。(助动词,表示主观上乐意)

(11)a. 这一回该我了。(实义动词,轮到)

b. 你该休息一下了。(助动词,应该)

(12)a. 他们愿意你留在这里。(实义动词,表示希望发生某种情况)

b. 我不愿意做太剧烈的运动。(助动词,认为符合自己的心愿而同意(做某事))